

系所別	商學研究所碩士班		
組別	甲組		
所組代碼	701		
身分別	一般生		
招生名額	正取：17 備取：5		
報名資格 附加規定			
考試項目	筆試	科目名稱	一、英文(A) 二、管理學(A)、經濟學(A)、統計學(H) (三科擇二)
		參加資格	筆試科目總分(不含英文(A))排名前 34 名以內者(依其他規定第二點辦理)。
	口試	日期地點	日期：3 月 14 日 (四)。 地點：校總區管理學院一號館。
		佔分比例	佔考試總分(不含英文(A))50%。
考試科目數 之規定	<p>一、英文(A)成績不計入考試總分計算，惟成績未達該科本組到考生前 60%者，不予錄取。</p> <p>二、除英文(A)外，各科目成績以下列公式標準化後，始加總計算</p> $\left[ \frac{\text{原始成績} - \text{本所本組該科平均}}{\text{本所本組該科標準差}} \right] \times 10 + 70$ <p>三、口試原始成績未達 60 分者，不予錄取。</p>		
加權計分科目及百分比			
其他規定	<p>一、鍵入報名資料時請留意組別及選考科目。</p> <p>二、口試資格為筆試各選考科目組合到考人數佔本組總到考人數比例分配，擇總分(不含英文(A))排名在前者，共取 34 名。</p> <p>三、錄取資格為考試總分排名在前 17 名者，並依選考組合到考人數佔本組總到考人數比例分配，擇總分排名在前者。</p> <p>四、相關公告請見本所網站。符合口試資格名單請參閱研教組招生網站。</p> <p>五、符合口試資格者，請至本所網址下載個人資料表，填妥後於 3 月 10 日 (日) 前 e-mail 至 ntuba@ntu.edu.tw，郵件主旨及檔案名稱請註明：MBA 考試入學甲組_准考證號碼_姓名之個人資料表，檔案至多以 2 頁 A4 為限。</p> <p>六、詳細個人口試時間於 3 月 11 日(一)上午 10 時前公布於本所網址 <a href="http://www.ba.ntu.edu.tw">http://www.ba.ntu.edu.tw</a>，考生請主動上網查詢，不另通知。</p> <p>七、參加口試者，口試時需繳交大學歷年成績單正本 3 份。</p>		
放榜梯次	於第 2 梯次放榜		
聯絡電話	(02)33661063		